2024第四届广西国际象棋等级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二、承办单位

广西国际象棋协会

三、执行单位

广西鑫华阳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

2024年7月20日—21日。

五、比赛地点

南宁市永凯春晖酒店（南宁市民族大道137号）。

六、比赛项目

个人赛

七、参赛资格

（一）身体健康，全区各市、县（市、区）国际象棋爱好者均可报名参赛。

（二）以单位名义报名参赛的，须为具有法人资格的学校、

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等。

八、比赛组别

共设五个组别，以中国国际象棋协会制发的棋士证书为编组的依据。设置组别如下：

1. 业余公开组：一级棋士（含）以上棋手及18周岁以上国际象棋爱好者。

（二）未满18周岁的棋手按等级分组，男女分别录取名次。

1.二至六级组；

2.七至十级组；

3.十一级至十五级组；

4.无级别组。

九、比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国际象棋协会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

（二）根据报名人数，赛前确定比赛赛制和轮次。

（三）各组别分开比赛，若人数不足，相邻组别并组，分别录取名次。报名不足3人（含3人）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四）比赛用时：二至六级组采用每方25分钟每走一步加5秒；其他组别采用双方共用30分钟，棋局仍未结束的每方10分钟每走一步加5秒，裁判员视情况在开赛时或中途放钟。

十、棋士等级晋升办法

申请业余等级称号按《中国国际象棋协会棋士等级称号条例（2022版）》的有关规定办理。

（一）业余公开组

已获一级棋士的参赛选手，不可再晋升等级；18周岁以上参赛选手，达到胜率可以从六级棋士开始晋级，最高可以晋级至二级棋士。

（二）二至六级组

已办理二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一级棋士；已办理三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二级棋士；已办理四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三级棋士；已办理五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四级棋士；已办理六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五级棋士。

（三）七至十级组：

已办理七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六级棋士；已办理八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七级棋士；已办理九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七级棋士；已办理十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八级棋士。

（四）十一级至十五级组：已办理十一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九级棋士；已办理十二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十级棋士；已办理十三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十一级棋士；已办理十四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十二级棋士；已办理十五级棋士证书，最高可申办十三级棋士。

（五）无级别组：最高可申办十四级棋士。

十一、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各组个人录取前八名，第一至三名授予奖杯、奖牌、获奖证书及奖品，第四至八名授予获奖证书及奖品。

（二）不足10人（含10人），录取前6名；不足6人（含6人）减1录取。

十二、报名办法、证书办理及报到

（一）报名时间:即日起至7月16日18：00止。

（二）报名办法

1.个人报名：请于报名时间截止前将参赛选手信息（参赛组别+姓名+性别+学校名称+现有等级+身份证号码+身高cm+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发送至赛事组委会，由报名联系人帮助录入报名信息。

2.单位报名：请参赛单位填写比赛报名表加盖公章，并将报名表word版、盖公章的报名表扫描件发送至报名联系人处。

联系人及电话:

罗羽晴，19899495592；苏玉娇，13377132629（微信同号）。

报名监督联系人及电话：冯科良，0771—4800922。

（三）等级证书办理

凡达到升级标准的，参赛选手可根据比赛成绩，填写中国国际象棋协会棋士等级申报表，于赛后一个月内将电子版申报材料提交至咨询联系人处申请办理等级证书。

（四）报到

请于7月20日上午8:00—9:00到南宁市永凯春晖酒店报到。

十三、裁判人员、仲裁委员会和赛风赛纪委员会工作

（一）正、副裁判长和主要裁判员由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选派，部分裁判员由广西国际象棋协会选派。

（二）设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十四、参赛经费及其他

（一）参赛经费

1.参赛人员须缴纳赛事服务费：200元/人。请于报名截止前将赛事服务费转账至执行单位账户，所收取费用将全部用于办赛支出。

收款户名：广西鑫华阳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4500160436105071191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2.参赛人员须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含比赛期间和往返途中），并在报到时向组委会交验保险原始凭证，否则不予参赛。

3.参赛人员所有参赛费用均自理。

4.棋子、棋盘和棋钟等比赛器材须严格按照比赛标准和要求备齐，由执行单位提供。

（二）其他

1.每参赛单位可报领队和教练各一名，可兼任。填写参赛报名表，并加盖报名单位公章，在赛会参与具体工作，本队参赛学生获十级以上组别前八名的教练员，可评为本次比赛“优秀指导员”。

2.参赛人员在报到前须向组委会交验家长代签的参赛承诺书，否则不予参赛。

3.参赛人员须出席开幕式及颁奖仪式，因故不能出席，需经赛事组委会批准。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六、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